

2023年度揭阳市榕城区溪南街道办事处部门 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揭阳市榕城区溪南街道办事处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揭阳市榕城区溪南街道办事处2023年度部门 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揭阳市榕城区溪南街道办事处2023年度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揭阳市榕城区溪南街道办事处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第一条根据《关于深化乡镇街道体制改革完善基层治理体系的意见》和《揭阳市功能区代管乡镇街道体制改革完善基层治理体系实施方案》，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中共揭阳市榕城区溪南街道工作委员会（以下简称溪南街道党工委）是中共揭阳市榕城区委的派出机关，揭阳市榕城区溪南街道办事处（以下简称溪南街道办事处）是揭阳市榕城区管委会的派出机关。

第三条溪南街道党工委、街道办事处贯彻落实党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按照省委、市委、区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的集中统一领导。溪南街道党工委统一领导本级政权机关、群团组织和其他各类组织，以及村（社区）党组织，统筹使用各类资源。

溪南街道党工委、街道办事处主要职责是：

（一）宣传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各项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执行上级的决议、决定。研究决定本街道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等方面的重大问题。负责辖区内人大有关工作。

（二）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统筹推进农村基层党建工作，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深入推进反腐败斗争，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负责辖区宣传思想、精神文明建设、统战、民

族宗教等工作。

（三）统筹制定本街道发展重大决策和建设规划,提高经济发展的质量和水平。深入推进农业农村改革,指导农村经济结构调整,增强乡村振兴发展内生动力。

（四）统筹负责辖区公共服务工作,组织实施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各项公共服务。加快街道办事处职能转变,强化公共服务职能。

（五）统筹负责辖区综合治理工作。维护辖区安全稳定,检查、推动辖区内的综合治理各项措施的落实。

（六）统筹负责辖区综合行政执法工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政策规定,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执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和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严格依照法定程序履行职责。

（七）完善党领导下的基层社会治理体系。动员辖区内各类单位、社会组织和村（居）民等社会力量参与社会治理。

（八）负责辖区公共安全及安全生产监管,构建公共安全防控体系,建立应对突发紧急事件的处理预案,做好安全生产、防汛、防火、防疫、食品药品安全等应急管理工作。建立健全社会矛盾纠纷排查调处机制,及时化解辖区社会矛盾,确保社会稳定。

（九）编制本街道财政预决算计划,负责经费的划拨和核算工作,并指导、协调、监督社区和农村集体经济审计、农村合作经济组织的财务审计和农民负担专项审计等工作。

（十）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干部的培育、选拔、管理和使用工作。

（十一）完成区委、区管委会交办的其他任务。

第四条溪南街道党工委、办事处设下列6个党政机构，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队）为副科级，其他均为正股级建制：

（一）党政综合办公室（人大办公室）。承担街道党工委、办事处日常事务。负责文电、会务、机要、保密、档案、接待、综合协调、政务公开、对外联络、后勤保障等工作。负责检查和督促重要工作和中心任务的完成落实情况。负责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区有关金融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牵头整顿和规范辖区金融秩序。负责政协联络工作。负责承办街道党工委、办事处交办的其他事项。

负责办理辖区内人大代表建议等工作，做好代表履职学习、联系代表和代表视察、调研、执法检查等履职服务保障工作。承担人大有关决定事项的组织实施和督促、检查等工作。受理人大代表的来信来访工作。负责承办上级人大机关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党建工作办公室（组织人事办公室）。负责基层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宣传、统战、民族宗教、意识形态、精神文明建设等工作。负责党代表的选举、联络及相关服务工作。负责党员发展管理、干部人事、机构编制、劳动工资、绩效考核、职称评定、人事档案管理、人才引进、离退休人员服务等工作。负责基层治理体系建设工作。指导村级党组织建设。负责党校、老干部、关心下一代和干部队伍建设工作。负责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的建设。负责侨联、侨务工作，做好对华侨、港澳台同胞的接待联系工作，做好民主党派人士的联系工作。协调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工作。负责承办

街道党工委、办事处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纪检监察办公室。承担街道党的纪律检查、监察等工作，协助街道党工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开展党风党纪和廉政勤政教育，抓好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落实，监督检查党的组织、党员和行政监察对象贯彻执行国家法律、法规以及有关规章制度的情况。依照党章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根据授权开展监察工作，对公职人员进行监督，提出监察建议，依法对公职人员进行调查、处置。受理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指导村务监督机构工作。负责承办街道党工委、办事处交办的其他事项。

（四）公共服务办公室（党群服务中心）。负责公共服务、党群服务、社会事务、政务服务等工作。按权限负责劳动就业、社会保障、民政、教育、文化、体育、卫生健康、计划生育、退役军人服务等工作。负责党群服务平台建设及管理协调工作。指导推进村（社区）公共服务和综合管理。负责承办街道党工委、办事处交办的其他事项。

（五）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队、综合治理办公室、应急管理办公室）。负责辖区内综合行政执法工作（具体执法领域和范围以公告为准）。统一指挥调度派驻执法机构开展执法活动，推动街道综合执法机构与区直执法部门的沟通协调，配合上级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在街道的行政执法工作。牵头建立综合行政执法平台及网格化执法管理模式等工作。负责辖区内日常行政执法巡查和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开展群众监督和社会监督。负责管理本街道执法人员、执法文书档案及车辆、仪器等设备，组织开展执法人员培训、普法和法治宣传教育工作。承担行政复

议、行政应诉等工作。

负责维护辖区内社会秩序稳定，做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平安建设、信访维稳、法制宣传教育、人民调解、法律服务、反邪教等工作。定期集中排查辖区的矛盾纠纷，受理群众来信来访、投诉事项，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加强流动人口和重点人员的教育、帮扶工作。引导辖区内单位履行社会责任，组织群防群治，完善治安防控体系。负责基层社会治理网格化工作，推动政府管理、村（社区）自治以及群众团体、社会组织、志愿者服务等融入网格管理，动员广大村（社区）民参与基层治理。承担基层治理综合信息平台运行的管理保障、平台接收事项的交办跟踪和督办。

负责安全生产、防风防汛防旱、防灾减灾救灾、食品药品安全、消防管理等各类应急管理日常工作，组织制定、完善和实施各类应急预案。负责指挥协调、统筹建设、组织应急救援力量，定期开展应急培训和演练。负责组织安全生产和消防、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宣传教育工作，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指导村（社区）做好应急管理相关工作。负责森林火灾、水旱灾、台风、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负责辖区内安全生产、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及工商贸安全监管等工作。协助上级部门开展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落实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

贯彻执行上级有关城市规划建设的政策法规，负责城市规划执行和建设管理的实施工作。承担辖区内市政设施、户外广告设施、城市照明设施、燃气、房屋征收、市容环卫、园林绿化、综合整治、城镇化建设和管理工作。

负责贯彻实施村镇规划建设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章。承担建设规划的编制和报批，负责基础设施建设和维护、乡道村道公路建设养护管理等工作。参与街道规划区内建设项目工程规划竣工验收工作。协助做好辖区内自然资源的规划、开发利用和保护等工作。协助做好开发建设项目的征地、拆迁、安置工作。会同街道相关机构和派驻机构做好违法占地和违法建设管控、征地拆迁等工作。

负责承办街道党工委、办事处交办的其他事项。

（六）经济发展办公室。拟订辖区内的经济和产业发展规划，引导产业结构调整，制定实施相关区域经济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协助辖区内重大的经济建设和公共设施项目开发工作。负责企业服务、企业信息采集等工作，指导企业生产经营管理等，协调解决辖区内工商业经济发展中的突出问题。负责区域优化营商环境各项工作。承担财政预决算编制、预算执行管理、政府性收支管理、政府采购、固定资产管理、各项财政性资金使用和债权债务管理、村级财务监督管理、承担农村集体经济审计监督与管理等工作。负责管理和监督本街道所属单位的财务活动，指导村级“三资”管理。开展统计法律法规的宣传工作，组织指导、综合协调本街道范围内的统计工作，负责辖区各项综合性统计资料的搜集、整理、汇总、上报工作。

负责扶贫开发、移民、农业、农村、渔业、畜牧、林业、水利等方面工作。负责农村土地承包合同管理、土地流转、农村宅基地管理、农村“三资”管理、乡村旅游发展、农村产业结构调整 and 产业化发展的指导、协调等综合管理服务 work，组织引导农村富余劳动力向非农产业和城镇转移。按权限承担动植物防疫检

疫和动植物产品检疫、动物重大疫病和农作物重大病虫害监测与防控等工作。指导农村集体资产和财务管理、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和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指导监督农村合作经济组织的财务审计和农民负担专项审计工作。

贯彻执行国家关于环境保护、人居环境整治等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并监督实施。负责编制街道环境保护中长期规划，拟定本年度环境保护工作计划和具体安排。参与辖区污染防治监督管理，协助做好辖区内环境监察和环境保护行政执法工作。组织开展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按权限负责并协助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做好本区域的环境保护工作。

负责承办街道党工委、办事处交办的其他事项。

第五条街道党工委建立综合治理委员会、公共服务委员会、综合行政执法委员会等统一指挥协调的工作平台，统筹负责辖区综合治理、公共服务、综合行政执法重大事项。委员会由相关党政机构、事业单位、社会组织及村（居）民群众代表组成。委员会主任分别由分管相关工作的党委委员担任，日常工作分别由公共服务办公室（党群服务中心）和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队、综合治理办公室、应急管理办公室）承担。

第六条街道纪工委、工会、共青团、妇联等机构按有关章程设置，街道纪工委在街道党工委和上级纪委双重领导下进行工作，人民武装部按有关规定设置。

二、部门机构设置

溪南街道党工委、办事处设下列6个党政机构，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队）为副科级，其他均为正股级建制：

（一）党政综合办公室（人大办公室）。承担街道党工委、办事处日常事务。负责文电、会务、机要、保密、档案、接待、综合协调、政务公开、对外联络、后勤保障等工作。负责检查和督促重要工作和中心任务的完成落实情况。负责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区有关金融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牵头整顿和规范辖区金融秩序。负责政协联络工作。负责承办街道党工委、办事处交办的其他事项。负责办理辖区内人大代表建议等工作，做好代表履职学习、联系代表和代表视察、调研、执法检查等履职服务保障工作。承担人大有关决定事项的组织实施和督促、检查等工作。受理人大代表的来信来访工作。负责承办上级人大机关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党建工作办公室（组织人事办公室）。负责基层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宣传、统战、民族宗教、意识形态、精神文明建设等工作。负责党代表的选举、联络及相关服务工作。负责党员发展管理、干部人事、机构编制、劳动工资、绩效考核、职称评定、人事档案管理、人才引进、离退休人员服务等工作。负责基层治理体系建设工作。指导村级党组织建设。负责党校、老干部、关心下一代和干部队伍建设工作。负责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的建设。负责侨联、侨务工作，做好对华侨、港澳台同胞的接待联系工作，做好民主党派人士的联系工作。协调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工作。负责承办街道党工委、办事处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纪检监察办公室。承担街道党的纪律检查、监察等工作，协助街道党工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作风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开展党风党纪和廉政勤政教育，抓好党

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落实，监督检查党的组织、党员和行政监察对象贯彻执行国家法律、法规以及有关规章制度的情况。依照党章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根据授权开展监察工作，对公职人员进行监督，提出监察建议，依法对公职人员进行调查、处置。受理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指导村务监督机构工作。负责承办街道党工委、办事处交办的其他事项。

（四）公共服务办公室（党群服务中心）。负责公共服务、党群服务、社会事务、政务服务等工作。按权限负责劳动就业、社会保障、民政、教育、文化、体育、卫生健康、计划生育、退役军人服务等工作。负责党群服务平台建设及管理协调工作。指导推进村（社区）公共服务和综合管理。负责承办街道党工委、办事处交办的其他事项。

（五）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队、综合治理办公室、应急管理办公室）。负责辖区内综合行政执法工作（具体执法领域和范围以公告为准）。统一指挥调度派驻执法机构开展执法活动，推动街道综合执法机构与区直执法部门的沟通协调，配合上级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在街道的行政执法工作。牵头建立综合行政执法平台及网格化执法管理模式等工作。负责辖区内日常行政执法巡查和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开展群众监督和社会监督。负责管理本街道执法人员、执法文书档案及车辆、仪器等设备，组织开展执法人员培训、普法和法治宣传教育工作。承担行政复议、行政应诉等工作。负责维护辖区内社会秩序稳定，做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平安建设、信访维稳、法制宣传教育、人民调解、法律服务、反邪教等工作。定期集中排查辖区的矛盾纠纷，受理群众来信来访、投诉事项，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加强流

动人口和重点人员的教育、帮扶工作。引导辖区内单位履行社会责任，组织群防群治，完善治安防控体系。负责基层社会治理网格化工作，推动政府管理、村（社区）自治以及群众团体、社会组织、志愿者服务等融入网格管理，动员广大村（社区）民参与基层治理。承担基层治理综合信息平台运行的管理保障、平台接收事项的交办跟踪和督办。负责安全生产、防风防汛防旱、防灾减灾救灾减灾、食品药品安全、消防管理等各类应急管理日常工作，组织制定、完善和实施各类应急预案。负责指挥协调、统筹建设、组织应急救援力量，定期开展应急培训和演练。负责组织安全生产和消防、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宣传教育工作，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指导村（社区）做好应急管理相关工作。负责森林火灾、水旱灾、台风、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负责辖区内安全生产、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及工商贸安全监管等工作。协助上级部门开展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落实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贯彻执行上级有关城市规划建设的政策法规，负责城市规划执行和建设管理的实施工作。承担辖区内市政设施、户外广告设施、城市照明设施、燃气、房屋征收、市容环卫、园林绿化、综合整治、城镇化建设和管理工作。负责贯彻实施村镇规划建设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章。承担建设规划的编制和报批，负责基础设施建设和维护、乡道村道公路建设养护管理等工作。参与街道规划区内建设项目工程规划竣工验收工作。协助做好辖区内自然资源的规划、开发利用和保护等工作。协助做好开发建设项目的征地、拆迁、安置工作。会同街道相关机构和派驻机构做好违法占地和违法建设管控、征地拆迁等工作。负责承办街道党工委、办事处交办的其他事项。

（七）经济发展办公室。拟订辖区内的经济和产业发展规划，引导产业结构调整，制定实施相关区域经济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协助辖区内重大的经济建设和公共设施项目开发工作。负责企业服务、企业信息采集等工作，指导企业生产经营管理等，协调解决辖区内工商业经济发展中的突出问题。负责区域优化营商环境各项工作。承担财政预决算编制、预算执行管理、政府性收支管理、政府采购、固定资产管理、各项财政性资金使用和债权债务管理、村级财务监督管理、承担农村集体经济审计监督与管理等工作。负责管理和监督本街道所属单位的财务活动，指导村级“三资”管理。开展统计法律法规的宣传工作，组织指导、综合协调本街道范围内的统计工作，负责辖区各项综合性统计资料的搜集、整理、汇总、上报工作。负责扶贫开发、移民、农业、农村、渔业、畜牧、林业、水利等方面工作。负责农村土地承包合同管理、土地流转、农村宅基地管理、农村“三资”管理、乡村旅游发展、农村产业结构调整 and 产业化发展的指导、协调等综合管理服务 work，组织引导农村富余劳动力向非农产业和城镇转移。按权限承担动植物防疫检疫和动植物产品检疫、动物重大疫病和农作物重大病虫害监测与防控等工作。指导农村集体资产和财务管理、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和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指导监督农村合作经济组织的财务审计和农民负担专项审计工作。贯彻执行国家关于环境保护、人居环境整治等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并监督实施。负责编制街道环境保护中长期规划，拟定本年度环境保护工作计划和具体安排。参与辖区污染防治监督管理，协助做好辖区内环境监察和环境保护行政执法工作。组织开展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按权限负责并协助生态环境

主管部门做好本区域的环境保护工作。负责承办街道党工委、办事处交办的其他事项。

第五条街道党工委建立综合治理委员会、公共服务委员会、综合行政执法委员会等统一指挥协调的工作平台，统筹负责辖区综合治理、公共服务、综合行政执法重大事项。委员会由相关党政机构、事业单位、社会组织及村（居）民群众代表组成。委员会主任分别由分管相关工作的党委委员担任，日常工作分别由公共服务办公室（党群服务中心）和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队、综合治理办公室、应急管理办公室）承担。

第六条街道纪工委、工会、共青团、妇联等机构按有关章程设置，街道纪工委在街道党工委和上级纪委双重领导下进行工作，人民武装部按有关规定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揭阳市榕城区溪南街道办事处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揭阳市榕城区溪南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39.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858.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11.49
八、其他收入	8	137.4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36.7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63.5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6.7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441.77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48.3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76.99	本年支出合计	57	1,566.7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63.7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73.98
总计	30	1,740.68	总计	60	1,740.6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榕城区溪南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476.99	1,339.52	0.00	0.00	0.00	0.00	137.4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68.29	646.45	0.00	0.00	0.00	0.00	121.8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81.13	559.29	0.00	0.00	0.00	0.00	121.83
2010301	行政运行	456.72	335.97	0.00	0.00	0.00	0.00	120.75
2010308	信访事务	1.08	0.00	0.00	0.00	0.00	0.00	1.08
2010350	事业运行	181.33	181.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42.00	4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87.16	87.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87.16	87.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49	11.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1.50	1.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50	1.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99	9.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99	9.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79	132.15	0.00	0.00	0.00	0.00	4.64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9.91	29.9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9.91	29.9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0.21	100.2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01	7.0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99	7.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01	62.0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19	23.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63	1.63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80801	死亡抚恤	1.63	1.6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4	0.40	0.00	0.00	0.00	0.00	4.6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4	0.40	0.00	0.00	0.00	0.00	4.6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3.58	52.58	0.00	0.00	0.00	0.00	11.00
21004	公共卫生	31.27	31.2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31.27	31.2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31	21.3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97	18.9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34	2.3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1.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1.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71	6.7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71	6.7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71	6.7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441.77	441.77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441.77	441.77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441.77	441.7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36	48.3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36	48.3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36	48.3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榕城区溪南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566.70	916.39	650.31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58.00	728.84	129.16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70.84	728.84	42.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546.44	546.44	0.00	0.00	0.00	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1.08	1.08	0.00	0.00	0.00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181.33	181.33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42.00	0.00	42.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87.16	0.00	87.16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87.16	0.00	87.16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49	0.00	11.49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1.50	0.00	1.50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50	0.00	1.50	0.00	0.00	0.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99	0.00	9.99	0.00	0.00	0.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99	0.00	9.99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79	106.88	29.91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9.91	0.00	29.91	0.00	0.00	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9.91	0.00	29.91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0.21	100.21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01	7.01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99	7.9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01	62.01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19	23.19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0808	抚恤	1.63	1.63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63	1.63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4	5.04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4	5.04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3.58	32.31	31.27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31.27	0.00	31.27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31.27	0.00	31.27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31	21.31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97	18.97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34	2.34	0.00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1.00	11.00	0.00	0.00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1.00	11.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71	0.00	6.71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71	0.00	6.71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71	0.00	6.71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441.77	0.00	441.77	0.00	0.00	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441.77	0.00	441.77	0.00	0.00	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441.77	0.00	441.77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36	48.36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36	48.3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36	48.36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揭阳市榕城区溪南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39.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646.45	646.45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11.49	11.49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32.15	132.15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2.58	52.58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6.71	6.71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441.77	441.77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8.36	48.36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39.52	本年支出合计	59	1,339.52	1,339.52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339.52	总计	64	1,339.52	1,339.52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榕城区溪南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339.52	689.21	650.3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46.45	517.30	129.1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59.29	517.30	42.00
2010301	行政运行	335.97	335.97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181.33	181.33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42.00	0.00	42.00
20132	组织事务	87.16	0.00	87.16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87.16	0.00	87.16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49	0.00	11.49
20701	文化和旅游	1.50	0.00	1.5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50	0.00	1.5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99	0.00	9.99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99	0.00	9.9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2.15	102.24	29.91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9.91	0.00	29.91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9.91	0.00	29.9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0.21	100.21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01	7.01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99	7.9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01	62.01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19	23.19	0.00
20808	抚恤	1.63	1.63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63	1.63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0	0.4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0	0.4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58	21.31	31.27
21004	公共卫生	31.27	0.00	31.27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31.27	0.00	31.2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31	21.31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97	18.97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34	2.34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71	0.00	6.7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71	0.00	6.71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71	0.00	6.71
213	农林水支出	441.77	0.00	441.77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441.77	0.00	441.77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441.77	0.00	441.7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36	48.3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36	48.3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36	48.3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揭阳市榕城区溪南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07.7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7.00
30101	基本工资	255.02	30201	办公费	41.97
30102	津贴补贴	89.17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18.88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68.91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2.01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3.19	30207	邮电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71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0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8.3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6.11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43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16.86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63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5.94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0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632.20		公用经费合计	57.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榕城区溪南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榕城区溪南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榕城区溪南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00	0.00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揭阳市榕城区溪南街道办事处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揭阳市榕城区溪南街道办事处2023年度总收入1,740.68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476.9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339.5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62.87万元，下降25.7%。主要变动情况：主要是拨入公用经费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137.4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37.47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主要是办事处土地专户预拨天福东路拆迁工作经费及进贤门大道延伸段道路拆迁工作经费。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揭阳市榕城区溪南街道办事处2023年度总支出1,740.68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566.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916.3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95.42万元，下降35.1%。主要变动情况：主要是拨入公用经费减少。

2. 项目支出650.3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59.73万元，增长66.5%。主要变动情况：主要是项目增加。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揭阳市榕城区溪南街道办事处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1,339.5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339.5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62.87万元，下降25.7%；主要变动情况：拨入公用经费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无变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无变化。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揭阳市榕城区溪南街道办事处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339.5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339.52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38.63万元，下降9.4%；主要变动情况：人员调动变化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

况：无变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无变化。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揭阳市榕城区溪南街道办事处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3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万元，下降1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3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万元，下降10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3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万元，下降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主要用于公务用车已损坏、停在车场待报废。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无开支，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主要包括无开支。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51.35万元，下降88.8%。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人员调动变化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32.7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5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23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2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8.1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7.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8.16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

货物支出金额的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1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开展绩效自评，预算绩效管理涵盖教育、社保和就业、医疗卫生、节能环保、农业、保障性安居工程等重点民生领域方面、针对不同的项目资金有不同指标评价体系。

绩效自评结果。 财政绩效管理的成效得到明显呈现，但也存在一些不足和问题，我们将在今后的工作中，采取得力措施，全面改进提升，力争财政管理工作上一个新的台阶，更好地服务全办经济社会发展。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